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2026 年 4 月

目 录

1. 重要提示	【04】
2. 公司概况	【04】
2.1 公司简介	【04】
2.2 公司组织结构	【04】
3. 公司治理结构	【05】
3.1 股东	【05】
3.2 董事	【06】
3.3 监事	【07】
3.4 高级管理人员	【08】
3.5 薪酬制度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况	【08】
3.6 公司员工	【08】
4. 经营管理	【09】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09】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09】
4.3 市场分析	【10】
4.4 内部控制情况	【11】
4.5 风险管理	【12】
4.6 消费者权益保护	【14】
4.7 企业社会责任	【15】
5.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15】
5.1 自营资产	【15】
5.2 信托资产	【22】
6. 会计报表附注	【27】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27】

6.2或有事项说明.....	【27】
6.3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的说明.....	【27】
6.4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27】
6.5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32】
6.6会计制度的披露.....	【34】
7. 财务情况说明书.....	【34】
7.1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34】
7.2主要财务指标.....	【35】
7.3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35】
8. 特别事项揭示.....	【35】
8.1股东变动情况及原因.....	【35】
8.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36】
8.3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36】
8.4公司的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36】
8.5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36】
8.6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的整改意见 及落实情况.....	【36】
8.7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 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37】
8.8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 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37】

1.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刘红忠先生、刘运宏先生、尹海涛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夏华龙（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董事、总裁余桑（分管财务），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吴英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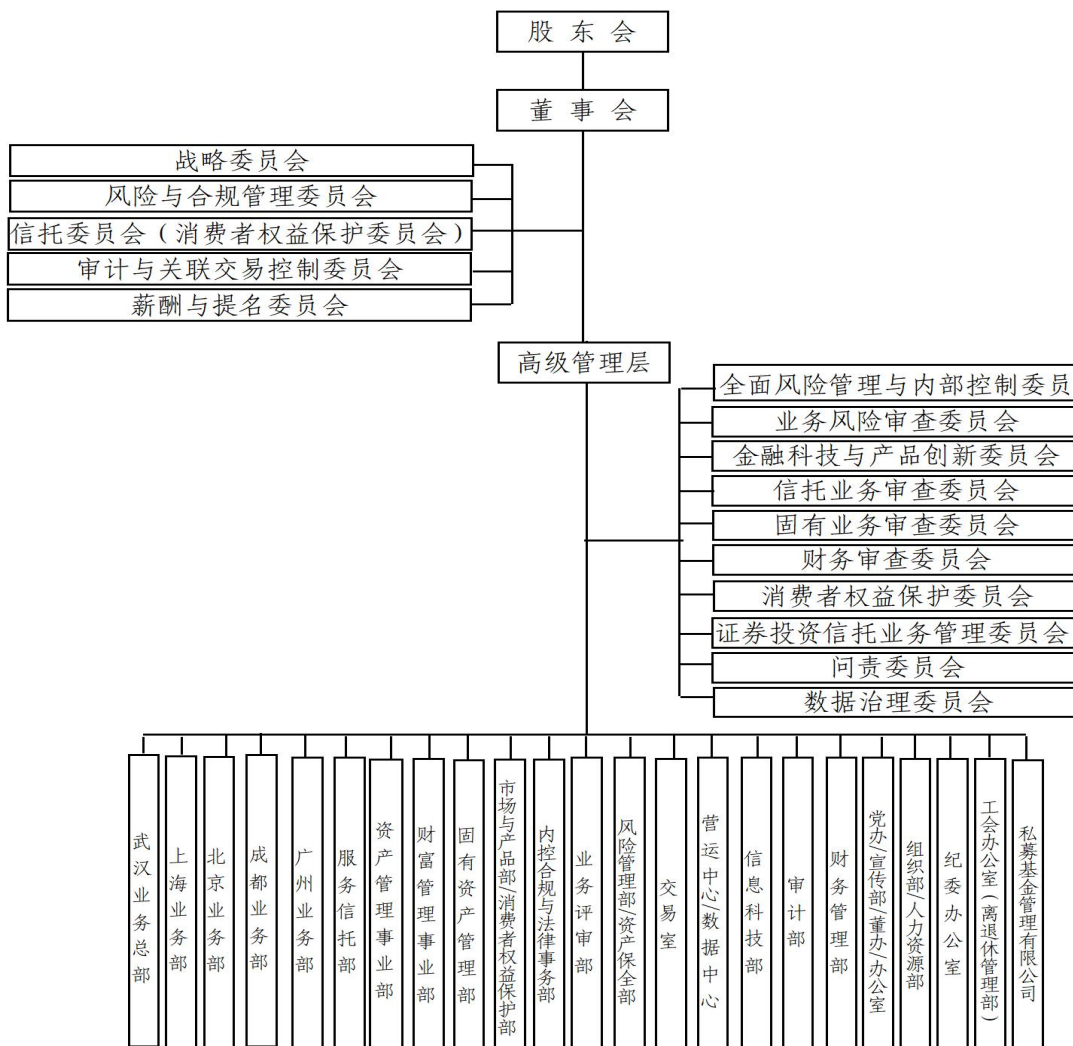
2. 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法定中文缩写名称	交银国际信托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BANK OF COMMUNICATIONS INTERNATIONAL TRUST CO., LTD.
法定英文缩写名称	BOCOMMTRUST
公司负责人	余桑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847号瑞通广场B座16-17层
邮政编码	430015
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bocommtrust.com
电子信箱	jygx-nianbao@bankcomm.com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	赵德刚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联系方式	电话：021-32169666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金融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年报备置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847号瑞通广场B座16层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266号恒隆广场2号楼25楼
聘请的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君泽君（上海）律师事务所
聘请的律师事务所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29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40层

2.2 公司组织结构

交银国信组织架构图



3. 公司治理结构

3.1 股东

3.1.1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总数 2 家，出资比例及股东情况如下：

表 3.1.1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	主要财务状况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	任德奇	883.6 亿元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	银行业务	2025 年末，资产总额人民币 155,483.88 亿元，每股净资产人民币 12.93 元，资本充足率 15.96%，全年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人民币 956.22 亿元。

2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	杨昌斌	265.11 亿元	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 26 号	交通基础项目建设等	2025 年末，资产总额人民币 9209 亿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6484 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9.06 亿元。（未经审计）
---	--------------	-----	-----	-----------	-----------------	-----------	-------------------------------------------------------------------

注：★表示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未质押公司股权，不存在以股权及其受（收）益权设立信托等金融产品的情况。

3.1.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股东总数为 2 家。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如下：

表 3.1.2

主要股东名称	股东的控股股东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交通银行	财政部	无	无	不适用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无	不适用

3.2 董事

表 3.2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张文	董事长	男	57	2025.03.1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	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交通银行广东省（广州）分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太平洋信用卡中心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总经理，深圳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纪委书记，厦门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党建工作部部长、党委宣传部部长、机关党委常务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余桑	董事	男	53	2025.12.3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	本科，经济师、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历任交通银行总行资产保全部高级经理、绍兴分行副行长（交流任职）、总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兼资产保全中心总经理、资产保全部总经理；现任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
胡晓晖	董事	女	60	2024.03.0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	本科，经济师、会计师，历任交通银行总行信贷部副处长、授信管理部副处长、处长、高级经理，苏州分行副

							行长、高级信贷执行官，总行授信管理部副总经理，总行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资深专家；现任交通银行董事会办公室资深专家。
夏华龙	董事	男	58	2024.10.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	博士，历任中国地质大学人文与经济学院副院长，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资产托管业务中心副总裁，交银施罗德基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交通银行养老金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
兰国光	董事	男	57	2024.08.13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	本科，高级会计师，历任鄂州市油脂化工总厂副厂长，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负责人，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融资财务部副部长、审计部副部长、审计部部长；曾担任本公司监事；现任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融资财务部部长。
刘红忠	独立董事	男	61	2018.12.29	-	-	博士，历任复旦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国际金融系主任、金融研究院副院长等；现任复旦大学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金融史研究中心副主任、金融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金融学会理事、中国国际金融学会理事等。
刘运宏	独立董事	男	50	2022.08.01			博士，研究员，先后在国泰基金、航天证券、华宝证券工作，历任航天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华宝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研究所所长，兼任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并购与投资研究所副所长。
尹海涛	独立董事	男	49	2022.08.01	-	-	博士，历任美国密歇根大学厄博全球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研究所研究院、讲师，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副院长；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特聘教授、上海交通大学国际处处长、ESG研究院执行院长。

注：1. 2025年12月，根据本公司股东会第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余桑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其任职资格于2026年3月获监管机构核准。赵海慧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2. 2026年4月，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张文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接受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交通银行纪检监察组纪律审查和上海市监察委员会监察调查。

3. 2026年4月，夏华龙董事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张文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3.3 监事

表 3.3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 股东名称	该股东 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颇颖	监事长	女	54	2020.11.04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85%	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交通银行南宁分行计划处处长助理、副处长，交通银行苏州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总行预算财务部（数据与信息管理中心）副总经理，交通银行总行股权与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现任交通银行上海审计监督分局局长。
李琳	监事	男	51	2019.03.29	湖北交通 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15%	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融资财务部副部长、证券部部长、资本运营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
李原	职工监事	男	50	2022.01.28	--	--	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湖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计财部经理，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预算财务部总经理、综合管理部总经理；现任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

注：自 2025 年 11 月起，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

3.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4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学位	专业
余桑	总裁	男	53	2026.03.27	32	本科	会计学
唐云岳	副总裁	男	49	2019.02.26	23	硕士	国际贸易
李艳	副总裁	男	51	2021.03.16	29	硕士	工商管理
朱明君	副总裁	男	50	2021.04.12	28	博士	企业管理

注：2026 年 1 月，唐云岳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职务。

3.5 薪酬制度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股东单位及本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分配办法确定，公司建立了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薪酬办法，以价值创造为导向实行综合考核，并根据绩效达成情况实施差异化分配。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含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预发的税前薪酬合计 519.73 万元。董事胡晓

晖、夏华龙、兰国光，监事长颇颖、监事李琳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3.6 公司员工

报告期末，员工总数为 251 人，平均年龄 39 岁，学历分布比率为：博士 0.8%；硕士 66.9%；本科 31.5%；专科 0.4%；其他 0.4%。

4. 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政策和金融监管要求，立足受托人定位，发挥信托功能优势，突出信托文化本色，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通过“投资于人”推动干部员工全面发展，持续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信托业务：（1）资产服务信托：保险金信托、家族信托、家庭服务信托、养老服务信托、预付类资金服务信托、行政管理服务信托、资产证券化服务信托、风险处置服务信托以及新型资产服务信托等。（2）资产管理信托：固定收益类信托计划、权益类信托计划、混合类信托计划等。（3）公益慈善信托。

自营业务：公司按照“流动性、安全性、盈利性”合理协调原则管理运用自有资金，适量投资资管产品、合理发放贷款和投资债券，适度进行股票专户和基金投资，开展股权投资，发展创新业务，兼顾权益类和固定收益类，充分考虑资产流动性、期限和收益之间的合理平衡，确保上述各类资产配置比例都在合理范围内。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1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937,274.65	1.28%	基础产业	7,302,811.77	10.00%
贷款	9,123,767.82	12.49%	房地产	359,525.72	0.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500,834.34	59.54%	证券市场	20,980,928.47	28.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44,020.50	3.07%	实业	11,520,843.89	15.77%
债权投资	17,076,248.19	23.37%	金融机构	18,590,683.21	25.44%
长期股权投资	0	0.00%	其他	14,305,272.51	19.58%

其他	177,920.07	0.25%	-		
信托资产总计	73,060,065.57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73,060,065.57	100.00%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2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103,660.11	5.06%	基础产业	445,230.55	21.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5,610.69	52.09%	房地产业	375,842.79	18.37%
债权投资	180,338.63	8.82%	证券市场	664,596.07	32.49%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0,480.54	30.33%	实业	-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031.24	0.25%	金融机构	20,000.00	0.98%
其他	70,544.74	3.45%	其他	539,996.54	26.40%
资产总计	2,045,665.95	100.00%	资产总计	2,045,665.95	100.00%

4.3 市场分析

4.3.1 有利因素

一是监管政策体系不断完善，有利于推动信托业高质量发展。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加快建设金融强国，推动各类金融机构专注主业、完善治理、错位发展。“1+N”行业监管政策体系逐步完善，不动产信托登记等配套制度加快推出，有利于信托公司进一步发挥信托机制功能作用，培育长周期、跨周期经营管理能力。

二是经济社会发展对信托服务的需求日益增多。我国经济动能转换与结构升级进入关键期，加强科技创新、推动绿色低碳转型、盘活存量资产、化解企业债务危机等，都需要信托的全方位支持。随着居民财富积累和老龄化时代的到来，财富管理服务信托、慈善信托和养老信托的需求将迎来爆发式增长。

4.3.2 不利因素

一是从宏观形势看，我国经济发展中老问题、新挑战仍然不少，低利率环境成为长期趋势，供强需弱矛盾突出，市场预期仍偏弱，地方隐性债务、房地产、中小金融机构等重点领域风险依然严峻，将对信托业的展业和风险化解带来一定挑战。

二是从行业环境看，监管配套政策还有待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信

托直面银行理财子、券商资管、保险资管的激烈竞争，差异化优势不够明显；资产服务信托尚未形成可持续商业模式，行业营收利润增长面临较大压力。

4.4 内部控制情况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按照“纵到底、横到边、全覆盖”的要求，着力营造依法合规、运转高效的内部控制环境。第一，公司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架构，建立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第二，公司聘请了独立董事，同时在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强化内部审计和风险管理，有效保障公司内部控制的稳健运行。第三，公司高度重视制度建设、执行，密切关注监管政策、市场形势、内部运行的发展动向，适时调整有关规章制度，做到动态更新和维护，通过培训、考核等各种办法夯实规章制度的执行效果。第四，公司部门和岗位的设置遵循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的原则，前台业务运作与中后台支持相分离，凡涉及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的重大事项均不得由单人独自操作，并建立起路线清晰、运转高效的报告体系，形成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相互制约、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

公司积极弘扬全员合规与内控优先的内部控制文化。第一，公司牢固树立合法合规经营的理念，弘扬合规文化，加强合规教育，促进“专业、勤勉、尽职”良好合规经营文化环境；同时，公司深入学习监管政策，将监管政策内化为日常业务的行动指南。第二，公司上下树立起内控优先的意识，建立公司员工合规行为准则、职业道德规范，并持续开展合规管理、合规宣传和合规培训，积极提升合规文化整体氛围和全员的合规经营意识，进一步夯实内控制度的落实与执行。

4.4.2 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坚持“内控优先、制度先行”的管理理念，持续加强内控制度体系建设和完善细化工作，制定出台业务管理和基础管理相关制度。公司建立健全防火墙制度，实现信托业务与自营业务相分离、不同的信托财产之间相分离、同一信托财产运用与保管相分离等。

对于信托业务，在设立环节，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开展信托项目审批，制定规范的信托文件和项目尽职调查标准；在资金运用环节，公司严格履行受托人职责，依法运用信托财产，实现审批、运用和保管分离；在管理环节，公司不断完善风险识别、评估、监控、报告体系，前、

中、后台紧密配合，形成职责明晰、相互制约的管理机制；在清算终止环节，公司严格依据法律法规、信托文件制作清算报告，进行信息披露，持续完善信托业务档案管理。

对于固有业务，公司建立健全固有业务决策机制，制定科学合理的年度自有资金配置计划与风险容忍度，并严格按照相关程序进行审批，实现固有业务协调发展；通过动态的监控机制、严密的账户管理、严格的资金审批调度、规范的交易操作以及完善的档案管理，公司严格控制固有资金的投资风险，重要投资进行风险分析支持。

4.4.3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落实监管、股东及公司内控管理要求，持续优化内部审计体系，完善内部审计检查、报告、整改工作机制。聚焦主责主业，坚持问题导向，科学编制年度审计计划并组织实施，审计范围覆盖监管、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信息安全等相关领域，切实履行第三道防线职责。2025年全年实施内部审计项目10项，审计发现问题32个，审计发现问题的广度、深度和内审工作质效进一步提升。认真做好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深入推进落实内外部审计发现问题整改，为推动公司业务转型和实现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经营活动中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及其他风险等。公司形成了“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评价”的风险管理机制。

4.5.1.1 信用风险状况

公司严格筛选借款人等交易对手，高度关注影响交易对手履约能力、资信情况的风险因素。同时，公司对抵质押品审慎评估，严格控制抵质押率，并审慎评估保证人的履约能力，确保第二还款来源的有效性。公司审慎开展固有业务，严格筛选借款人等交易对手，高度关注影响交易对手履约能力、资信情况的风险因素。

4.5.1.2 市场风险状况

截至2025年末，信托资产投资、固有资产投资市场风险情况正常；自有资金证券投资未突破公司确定的风险容忍度限额。

4.5.1.3 流动性风险状况

公司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使流动性需求能够及时以合理成本得到满足。公司遵循审慎性、全面性和及时性原则实施流动性风险管理。截至2025年末，公司流动性未实际出现资金缺口和大量流动性风险暴露。

4.5.1.4操作风险状况

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建立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明确三道防线职责。截至2025年末，公司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4.5.1.4其他风险状况

其他风险主要有合规风险、政策风险等。截至2025年末，公司未发生因上述风险造成的损失。

4.5.2风险管理

4.5.2.1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交易对手的信用情况，加强项目运行前端的风险管控，以尽职调查为重要风控抓手，科学评估交易对手的履约能力与意愿，筛选现金流充裕且第二还款来源稳固的项目，辅以有效的信用增级措施，如聘请专业的评估机构对抵押品进行评估，对担保物的充足性进行严格把关，审慎评估保证人的履约能力等，切实提高信用风险的保障系数。

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公司深入研究影响交易对手履约能力的各种风险因素，持续跟踪抵质押物价值对融资本息的保障系数，加强监测有关还款来源的变化情况，持续加强业务日常监测、换手查访、风险排查、风险预警、风险提示和督导落实的力度，有效落实项目到期兑付资金安排监测机制，持续高效开展项目后续管理，并根据具体问题研究采取相关应对措施，确保项目信用风险的可控、可测、可承受。

4.5.2.2市场风险管理

第一，公司高度重视市场价格风险因素的管理，不断强化对自有资金投资项目的科学决策与管理，密切关注经济运行状况，严控因宏观政策调整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第二，在业务评审环节，公司详细评估项目的市场风险；在资金运用环节，公司密切关注有关风险因子、情景的变化情况，采取有针对性的举措。第三，公司对市场风险的研究较为充分、投资行为较为审慎。第四，公司加强对宏观经济及金融形势的分析预测，制定年度自有资金配置计划与风险容忍度，并严格执行该配置计划及风

险容忍度指标；第五，公司健全信托业务市场风险管理，落实盯市管理、风险揭示和信息披露等工作。

4.5.2.3 流动性风险管理

公司持续提升流动性风险管控能力，一是遵循审慎性、适应性、合理性、持续改进与有效性原则，建立并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开展压力测试检视信托产品和固有业务的流动性风险；二是完善制度及预警机制，加强对固有业务与信托业务的流动性应急预案和安排；三是公司结合不同业务类型，综合考虑底层资产情况执行相应流动性管理方案。

4.5.2.4 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建立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明确三道防线职责；将操作风险防控嵌入各项业务管理和经营活动中，在制定管理制度或操作规程时，充分考虑操作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要求，在日常运营过程中实现对操作风险的有效控制和缓释；持续培育良好的操作风险管理文化，明确员工行为规范和职业道德要求；将操作风险管理情况纳入公司绩效考核评价体系，评价考核结果与绩效考核挂钩。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4.5.2.5 其他风险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开展业务；公司不断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以应对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建立健全声誉风险管理制度，加强声誉风险管理。

4.5.3 净资本管理

2025 年末，公司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为：净资本 127.21 亿元，各项风险资本 60.02 亿元，净资本与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之比为 211.93%，符合监管要求的不低于 100%标准；净资本与净资产之比为 74.71%，符合监管要求的不低于 40%标准。2025 年末净资本监管各项指标全面达标。

4.6 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消费者权益保护融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和经营发展战略，全面贯彻落实监管机构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各项要求，构建事前预防、事中监控和事后处理闭环管理体系，推动消保工作高质量发展。一是持续完善消保体制机制建设，

制定修订消保制度 6 项，覆盖消保考评、消保审查、销售可回溯管理、合作机构管理和个人信息保护等核心领域。二是聚焦全流程管控。强化事前审查，从源头把控风险，将消保审查嵌入产品设计、营销宣传及合同拟定等前端环节；规范营销推介，严格执行销售适当性管理，杜绝误导性宣传；通过内规落实与专项治理双轮驱动，推动消保工作要求落地见效。三是加强投资者教育。组织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月、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教育宣传周等主题宣传活动，在官方公众号开设“财富智慧系列”，推进“线上+线下”融合传播，提升金融知识普及的覆盖面与实效性。2025 年度，累计收到投诉件共计 47 笔（含重复投诉）；投诉主体涉及 30 户自然人及 2 户机构借款人。地域分布上，江苏省（6 笔），广东省（5 笔），投诉量居前；甘肃省、江西省、上海市各 2 笔；业务类型主要集中在个人消费贷款类和理财类业务。公司严格执行投诉处理闭环机制，全年投诉答复率及 15 日办结率均达 100%，金融消费者整体满意度良好。

4.7 企业社会责任

一是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帮助对口甘肃省天祝县成功引入社会帮扶资金 10 万元，用于天祝县心理教师培训及留守学生心理健康关爱慈善项目；帮助销售农产品 31.61 万元，成功引入上海 1 家企业与当地签订长期农产品销售合同。设立系列乡村振兴信托计划，重点围绕农产品、基础教育、困难群体等方面深度参与，持续为乡村振兴发展注入金融活水。二是大力拓展慈善信托。2025 年共落地慈善信托 24 单，持续加大对乡村振兴、教育助学、医疗求助等领域支持力度，先后设立“交银瑞善润禾教育慈善信托”、“交银瑞善儿童医疗慈善信托”、“交银瑞善视界同行慈善信托”等信托产品，助力公益慈善事业发展。

5.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19380 号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86 页的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应晨斌

周旻晏

2026年4月29日

5.1.2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03,660.11	76,653.39	77,932.11	51,583.7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0,480.54	654,882.67	189,354.73	62,848.1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5,610.69	981,291.27	1,101,820.86	916,867.72
债权投资	180,338.63	143,320.28	301,788.09	429,713.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67.99	-	2,567.99	-
长期股权投资	5,031.24	2,555.74	150,000.00	180,000.00
固定资产	2,378.53	1,919.86	2,353.67	1,887.25
在建工程	19.32	-	19.32	-
使用权资产	8,583.34	4,553.18	8,583.34	4,553.18
无形资产	6,807.78	4,231.96	6,807.78	4,231.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87.63	12,504.04	6,083.02	12,499.81
其他资产	44,100.15	30,377.95	43,917.71	30,811.96
资产总计	2,045,665.95	1,912,290.34	1,891,228.62	1,694,997.27
负债				
拆入资金	100,238.94	-	100,238.94	-
合同负债	1,831.08	1,859.49	1,831.08	1,859.49
应付职工薪酬	11,917.63	11,371.42	11,782.39	11,299.39
应交税费	9,301.84	11,764.76	9,190.32	10,992.20
租赁负债	8,474.00	4,865.65	8,474.00	4,865.65
预计负债	1,533.73	16,500.66	1,533.73	16,500.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07.08	5,254.86	-	-
其他负债	140,670.26	171,114.22	55,436.35	13,231.21
负债合计	279,674.56	222,731.06	188,486.81	58,748.6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76,470.59	576,470.59	576,470.59	576,470.59
其他综合收益	34.70	-	34.70	-
盈余公积	116,344.93	109,250.97	116,344.93	109,250.97
一般风险准备	119,201.11	119,201.11	119,201.11	119,201.11
信托赔偿准备	115,294.12	115,294.12	115,294.12	115,294.12
未分配利润	838,645.94	769,342.49	775,396.36	716,031.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5,991.39	1,689,559.28	1,702,741.81	1,636,248.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45,665.95	1,912,290.34	1,891,228.62	1,694,997.27

企业负责人: 余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余桑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英

5.1.3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7,625.22	139,614.81	133,086.56	127,110.77
利息净收入	33,562.37	32,168.75	19,621.94	22,711.84
其中: 利息收入	44,232.37	34,448.34	20,648.35	22,940.26
利息支出	(10,670.00)	(2,279.59)	(1,026.41)	(228.4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4,064.64	67,194.16	67,669.48	69,874.83
投资收益	19,607.04	28,779.34	16,200.31	20,397.3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50	(18.27)	-	-
其他收益	257.26	321.63	56.32	58.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248.10	10,915.07	25,652.70	13,832.28
汇兑净收益	(359.47)	235.86	(359.47)	235.86
其他业务收入	4,245.28	-	4,245.28	-
二、营业支出	(37,882.23)	(36,789.04)	(36,275.14)	(33,266.08)
税金及附加	(789.78)	(561.94)	(670.65)	(514.83)
业务及管理费	(36,341.76)	(33,538.30)	(33,466.94)	(31,811.07)
信用减值损失	(750.69)	(2,688.80)	(2,137.55)	(940.18)
三、营业利润	109,742.99	102,825.77	96,811.42	93,844.69
加: 营业外收入	3.40	701.03	3.25	701.03
减: 营业外支出	(2,588.36)	(163.70)	(2,586.64)	(163.27)
四、利润总额	107,158.03	103,363.10	94,228.03	94,382.45
减: 所得税费用	(26,279.40)	(24,210.30)	(23,288.36)	(23,251.89)
五、净利润	80,878.63	79,152.80	70,939.67	71,130.56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78.63	79,152.80	70,939.67	71,130.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34.70	-	34.70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913.33	79,152.80	70,974.37	71,130.56

企业负责人: 余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余桑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英

5.1.4 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76,470.59	-	109,250.97	119,201.11	115,294.12	769,342.49	1,689,559.2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34.70	-	-	-	80,878.63	80,913.33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7,093.96	-	-	(7,093.96)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4,481.23)	(4,481.23)
三、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76,470.59	34.70	116,344.93	119,201.11	115,294.12	838,645.94	1,765,991.39
	<u>实收资本</u>	<u>其他综合收益</u>	<u>盈余公积</u>	<u>一般风险准备</u>	<u>信托赔偿准备</u>	<u>未分配利润</u>	<u>所有者权益合计</u>
一、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76,470.59	-	102,137.91	119,201.11	115,294.12	701,400.28	1,614,504.0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79,152.80	79,152.80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7,113.06	-	-	(7,113.06)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4,097.53)	(4,097.53)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76,470.59	-	109,250.97	119,201.11	115,294.12	769,342.49	1,689,559.28

企业负责人：余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余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英

5.1.4 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76,470.59	-	109,250.97	119,201.11	115,294.12	716,031.88	1,636,248.6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34.70	-	-	-	70,939.67	70,974.37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7,093.96	-	-	(7,093.96)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4,481.23)	(4,481.23)
三、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76,470.59	34.70	116,344.93	119,201.11	115,294.12	775,396.36	1,702,741.81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76,470.59	-	102,137.91	119,201.11	115,294.12	656,111.90	1,569,215.6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71,130.56	71,130.56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7,113.06	-	-	(7,113.06)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4,097.52)	(4,097.52)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76,470.59	-	109,250.97	119,201.11	115,294.12	716,031.88	1,636,248.67

企业负责人:余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余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英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负 债：		
银行存款	889,571.81	485,165.43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47,702.84	64,769.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存出保证金	-	-	衍生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74,295.07	2,933,770.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500,834.34	46,591,299.26	长期借款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44,020.50	2,387,297.28	应付清算款	224.05	1,037.78
发放贷款和垫款	9,123,767.82	4,753,873.41	应付赎回款	17,476.49	2,487.34
债权投资	17,076,248.19	11,549,098.87	应付管理人报酬	52,984.89	30,486.89
其他债权投资	-	-	应付托管费	1,236.29	1,327.01
长期股权投资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4,034.98	4,263.95
应收清算款	19,619.33	26,226.96	应付交易费用	-	-
应收利息	-522.14	3,191.46	应付投资顾问费	374.94	748.48
应收股利	102,852.07	90,679.27	应交税费	13,490.54	25,483.93
应收申购款	-	-	应付利息	2.08	9.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应付利润	7,973.45	7,158.40
其他资产	55,970.81	-374.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41,877.35	499,451.43
			负债合计	3,813,970.13	3,506,225.75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资金	55,756,579.85	53,407,230.78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47.10	9,906.94
			未分配利润	13,489,468.49	9,027,863.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246,095.44	62,445,001.33
资产合计	73,060,065.57	65,951,227.08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总计	73,060,065.57	65,951,227.08

公司负责人：余桑

主管信托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艳

信托会计机构负责人：汪俏冰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编制单位：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收入	6,312,644.31	4,905,857.28
1、利息收入	-17,600.84	376,123.98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377,385.40	4,316,810.76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0.00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49,008.91	201,722.74
4、汇兑损益（损失以“-”填列）	-736.49	148.17
5、其他业务收入	2,605.15	11,051.63
二、费用	-150,515.42	203,927.19
1、管理人报酬	82,284.19	95,265.63
2、托管费	8,731.45	10,567.84
3、销售服务费	66,436.67	53,183.10
4、投资顾问费	1,997.39	3,079.57
5、利息支出	33,087.89	34,054.4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33,087.89	34,054.48
6、信用减值损失	-580,341.98	-96,487.97
7、税金及附加	4,984.14	5,514.50
8、其他费用	232,304.83	98,750.04
三、利润总额	6,463,159.73	4,701,930.0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63,159.73	4,701,930.09
五、其他综合收益	-9,859.84	-1,038.10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53,299.89	4,700,891.99

公司负责人：余桑

主管信托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艳

信托会计机构负责人：汪俏冰

5.2.3 信托项目净资产变动汇总表

信托项目净资产变动汇总表（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金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一、上期期末余额	53,407,230.78	-	-	9,906.94	9,027,863.61	62,445,001.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53,407,230.78	-	-	9,906.94	9,027,863.61	62,445,001.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349,349.07	-	-	-9,859.84	4,461,604.88	6,801,094.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9,859.84	6,463,159.73	6,453,299.89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2,349,349.07	-	-	-	-1,046,507.52	1,302,841.55
其中：1、产品申购	112,331,870.93	-	-	-	6,981,481.99	119,313,352.92
2、产品赎回	-109,982,521.86	-	-	-	-8,027,989.51	-118,010,511.37
（三）利润分配	-	-	-	-	-955,047.33	-955,047.33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756,579.85	-	-	47.10	13,489,468.49	69,246,095.44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金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一、上期期末余额	48,729,435.24	-	-	10,945.04	4,769,611.96	53,509,992.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48,729,435.24	-	-	10,945.04	4,769,611.96	53,509,992.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4,677,795.54	-	-	-1,038.10	4,258,251.65	8,935,009.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038.10	4,701,930.09	4,700,891.99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4,677,795.54	-	-	-	463,990.13	5,141,785.67
其中：1、产品申购	61,886,736.48	-	-	-	4,795,293.13	66,682,029.61
2、产品赎回	-57,208,940.94	-	-	-	-4,331,303.00	-61,540,243.94
（三）利润分配	-	-	-	-	-907,668.57	-907,668.57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407,230.78	-	-	9,906.94	9,027,863.61	62,445,001.33

公司负责人：余桑

主管信托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艳

信托会计机构负责人：汪俏冰

6. 会计报表附注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会计报表编制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事项。

6.2 或有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及其他或有事项。

6.3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报告期内，无重要资产转让或出售。

6.4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4.1 披露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4.1.1 按信用风险五级分类结果披露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6.4.1.1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用风险资产 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资产合计	不良资产 合计	不良资产 率(%)
期初数	1,732,754.91	88,139.29	19,238.24	30,994.70	41,163.20	1,912,290.34	91,396.14	4.78%
期末数	1,815,213.86	83,622.92	47,128.67	-	99,700.50	2,045,665.95	146,829.17	7.18%

注：2025年底固有不良资产均为历史信托风险项目，2025年内无新增风险暴露项目。

6.4.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本期核销、期末数

表6.4.1.2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后收回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62,333.92	-	(3,591.06)	1,121.56	-	59,864.43
-一般准备	62,333.92	-	(3,591.06)	1,121.56	-	59,864.43
-专项准备	-	-	-	-	-	-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7,375.75	1,532.21	(294.70)	-	18,071.15	26,684.41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603.37	1,532.21	-	-	18,071.15	23,206.73
-其他减值准备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
-坏账准备	3,772.38	-	(294.70)	-	-	3,477.68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
-------------	---	---	---	---	---	---

6.4.1.3 自营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等投资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4.1.3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投资	合计
期初数	-	7,088.26	3,000.00	2,555.74	1,114,523.30	1,127,167.30
期末数	2,567.99	7,494.95	-	5,031.24	1,238,454.37	1,253,548.55

6.4.1.4 按照投资入股金额排序，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主要经营活动及投资收益情况等。

表 6.4.1.4

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收益
湖北长江交盈战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0.50

6.4.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

表 6.4.1.5

企业名称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	还款情况
上海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12%	正常
天津博雅置业有限公司	8%	逾期
盐城市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7%	正常
武汉大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	正常
成都兴城人居地产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正常

6.4.1.6 表外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按照代理业务、担保业务和其他类型表外业务分别披露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代理业务、担保业务和其他类型表外业务。

6.4.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表 6.4.1.7

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入结构	合并口径		母公司口径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4,064.64	43.40%	67,669.48	50.84%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67,669.48		67,669.48	
基金和资管计划管理费收入	83.71		-	
利息收入	33,562.37	22.73%	19,621.94	14.74%
其他业务收入	4,245.28	2.88%	4,245.28	3.19%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4,245.28		4,245.28	
投资收益	19,607.04	13.28%	16,200.31	12.17%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8,392.51		5,173.69	
证券投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11,214.53		11,026.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248.10	17.78%	25,652.70	19.28%
汇兑收益	(359.47)	-0.24%	(359.47)	-0.27%
其他收益	257.26	0.17%	56.32	0.04%
资产处置收益	-		-	
收入合计	147,625.22	100.00%	133,086.56	100.00%

本报告年度共实现信托业务收入总额为 71,914.76 万元，为信托手续费收入 67,669.48 万元，其他业务收入 4,245.28 万元（本年度合并口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含合并抵消影响）。

6.4.2 披露信托财产管理情况

6.4.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4.2.1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42,737,157.92	47,069,947.78
单一	3,589,656.09	966,482.71
财产权	19,624,413.07	25,023,635.08
合计	65,951,227.08	73,060,065.57

6.4.2.1.1 主动管理类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分投资、融资类分别披露。

表 6.4.2.1.1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动管理类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投资类	34,904,090.62	34,153,279.07
融资类	7,945,757.84	12,810,993.22
合计	42,849,848.46	46,964,272.29

6.4.2.1.2 事务管理类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表 6.4.2.1.2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事务管理类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事务管理类	23,101,378.62	26,095,793.28
合计	23,101,378.62	26,095,793.28

6.4.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6.4.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表 6.4.2.2.1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106	2,250,661.62	4.3538%
单一类	69	897,398.57	6.4534%
财产管理类	29	519,576.05	7.3311%

6.4.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投资类、融资类分别计算并披露。

表 6.4.2.2.2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投资类	46	261,189.88	0.2052%	2.0427%
融资类	58	1,349,264.55	0.6208%	5.0491%

6.4.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事务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表 6.4.2.2.3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 信托项目	项目 个数	实收信托 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 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 年化收益率
事务管理类	100	2,057,181.81	0.0924%	6.2915%

6.4.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表 6.4.2.3

单位：人民币万元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万元）
集合类	564	10,411,303.06
单一类	233	149,201.06
财产管理类	479	3,675,675.44
新增合计	1276	14,236,179.56
其中：主动管理类	563	10,401,303.06
事务管理类	713	3,834,876.50

注：本年新增信托项目指在本报告年度内累计新增的信托项目个数和金额，包含本年度新增并于本年度内结束的项目和本年度新增至报告期末仍在持续管理的信托项目。

6.4.2.4 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有关情况

2025年，公司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持续发挥信托功能优势，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围绕信托“三分类”加快业务转型，加强产品创新，加大对科技创新、绿色发展、居民养老等重大战略、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

（1）科技金融。公司发挥股权投资和债券投资优势，加大对新质生产力的支持力度。年内投资科创债券同比增长144%。设立上海科创S母基金，完成多个硬科技项目直投，涵盖集成电路、人工智能、先进制造等“卡脖子”关键领域，前期投资私募股权基金间接支持11家科创企业成功上市。

（2）绿色金融。公司围绕新能源电站、新能源汽车、新型储能、绿色建筑等领域，加强业务创新，持续支持绿色低碳转型。报告期末，公司绿色贷款、绿色资产证券化、绿色债券投资等绿色金融余额同比增长

33.31%。“交银国信·上汽恒旭绿色能源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获评中国信托业协会“2025年绿色信托十大案例”。

(3) 养老金融。公司发挥信托功能优势，持续丰富养老信托产品供给，探索支持养老产业和养老事业发展。年内落地养老服务信托规模同比增长 915%；投资全市场首单养老产业债，落地公司首笔投向养老产业的信托贷款，支持养老社区建设、适老化改造和养老服务水平提升。

(4) 标品投资信托。公司不断丰富资产类型和投资策略，提升组合投配能力，打造“固收+”产品特色。报告期末，公司直销/代销类固收标品规模较年初增长 19.03%。公司固收标品“汇益 7 号”、TOF 产品“风云 68 号”分别荣获中国证券报“三年期固收产品金牛奖”和“三年期混合产品金牛奖”。

(5) 财富管理服务信托。报告期末，公司财富管理服务信托存续规模较年初增长 30.27%。“瑞嘉系列传承信托”历经五次升级，资产类型覆盖资金、保单、股权等，支持二十余种场景分配，在资产隔离、财富传承、企业治理、资产配置等方面独具特色，获评上证报“最佳财富管理服务信托产品奖”。

6.4.2.5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6.5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表 6.5.1 固有业务关联交易方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方数量	金额	定价政策
合计	10 家	129,315.81	按市场价格交易；若无市场价格，则按公允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定价交易。

6.5.2 信托业务关联交易方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方数量	金额	定价政策
--	---------	----	------

合计	3家	6,372,124.65	按市场价格交易；若无市场价格，则按公允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定价交易。
----	----	--------------	---------------------------------------------

注：关联交易明细情况详见本公司官网披露的2025年度报告全文版。

6.5.3 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5.3.1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交易情况：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5.3.1

单位：人民币万元

固有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	-	-	-
投资	41,409.21	4,925.00	784.21	45,550.00
租赁	4,549.54	4,015.30	-	8,564.84
担保	-	-	-	-
应收账款	-	-	-	-
其他	58,185.10	1,693,751.78	1,676,735.91	75,200.97
合计	104,143.85	1,702,692.08	1,677,520.12	129,315.81

注：固有财产与关联方重大交易逐笔披露情况详见本公司官网披露的2025年度报告全文版。

6.5.3.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5.3.2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0	0	0	0
投资	28,789.38	27,460.25	44,089.86	12,159.77
租赁	0	0	0	0
担保	0	0	0	0
应收账款	0	0	0	0
其他	5,226,598.26	1,905,713.15	772,346.53	6,359,964.88
合计	5,255,387.64	1,933,173.40	816,436.39	6,372,124.65

注：信托与关联方的资产端关联交易逐笔披露情况详见本公司官网披露的 2025 年度报告全文版。

6.5.3.3 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固信交易)、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的相互(信信交易)金额,包括余额和本报告年度的发生额

6.5.3.3.1 固有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

表 6.5.3.3.1

单位:人民币万元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年初数	本年借方发生额	本年贷方发生额	年末数
合计	1,160,116.42	618,495.69	646,608.93	1,132,003.18

注：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重大交易逐笔披露情况详见本公司官网披露的 2025 年度报告全文版。

6.5.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5.3.3.2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净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7,299,208.28	833,481.86	8,132,690.14

注：以公司受托管理的一个信托项目的资金购买自己管理的另一个信托项目的受益权或信托项下资产均应纳入统计披露范围

6.5.4 关联方逾期未偿还公司资金的情况
无。

6.6 会计制度的披露

公司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的会计核算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7. 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7.1.1 母公司情况

本报告期母公司向股东分配 2024 年度股利 4,481.23 万元,2025 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70,939.67 万元,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75,396.36

万元。经本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股东会批准，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按照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公积金 7,093.96 万元；

2、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规定，金融企业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计提一般准备。对于潜在风险估计值高于资产减值准备的差额，计提一般准备，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公司已计提的一般准备余额为 119,201.11 万元，符合上述监管储备要求，本年度不计提一般准备；

3、根据《信托公司管理办法》规定及监管要求，信托公司信托赔偿准备金计提比例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20% 时可以不再计提。2025 年末，公司注册资本 576,470.59 万元，已计提的信托赔偿准备金 115,294.12 万元，达到注册资本 20%，本年度不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

4、本年度不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

7.1.2 合并报表情况

本报告期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80,878.63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80,878.63 万元，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838,645.94 万元。

7.2 主要财务指标

表 7.2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4.68%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0.2250%
人均净利润	321.59

7.3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025 年无其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8. 特别事项揭示

8.1 股东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以下变动：

(1) 2025年1月，根据本公司2025年股东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童学卫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公司执行董事、总裁赵海慧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

(2) 2025年2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北监管局核准兰国光董事任职资格。

(3) 2025年3月，根据本公司2025年股东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张文任本公司董事长。2025年6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北监管局核准张文董事长任职资格。

(4) 2025年11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北监管局核准夏华龙董事任职资格。

(5) 2025年11月，经公司2025年股东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和监管制度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原监事会成员职务相应免除，即颇颖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长职务、李琳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职务、李原不再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职务。

(6) 2025年12月，根据本公司股东会第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余桑任本公司董事、总裁。赵海慧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总裁职务。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无。

8.4 公司的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无新增严重影响公司经营的重大诉讼事项。

8.5 公司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行政处罚的情况。

8.6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的整改意见

报告期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其派出机构未对公司开展现场检查。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2025年6月20日，公司在《金融时报》第三版面对张文任本公司董事长进行了公开披露。

2025年11月18日，公司在《金融时报》第七版面对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修改章程事项进行了公开披露。简要内容：（一）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由童学卫变更为张文。（二）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5年股东会第四次会议批准对本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修订后《章程》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北监管局批复核准，并在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备案手续。

2025年11月27日，公司在《金融时报》第六版面对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事项进行了公开披露。简要内容：经本公司2025年股东会第五次会议批准，本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和监管制度规定的监事会职权。颇颖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长职务，李琳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职务，李原不再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职务。

8.8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无。